

中华人民共和国 国务院公報

4月25日 1957年第17号(总号:90) 1954年創刊

目 錄

国务院关于批准1957年度國民經濟計劃草案的決定	(303)
粮食部关于1957年預付部分糧食、油料統購價款工作的指示	(304)
粮食部关于加強菜籽統購工作的指示	(305)
財政部关于召开勞模、積極分子及先進生產(工作)者會議經費开支划分 的規定	(307)
財政部关于免征產制和進口的避孕用具與藥品貨物稅及營業稅的通知	(308)
城市建設部关于1957年在城市公用事業中开展增產節約運動的指示	(308)
衛生部关于注意農村妇女少年劳动保护、加強妇幼衛生宣傳和做好托兒組 織保健工作的通知	(313)
国务院批轉劳动部关于精簡時辭退人員問題的兩點意見的報告的通知	(315)
劳动部关于精簡時辭退人員問題的兩點意見的報告	(315)
国务院命令(不另行文)	(317)

國務院關於批准1957年度國民經濟 計劃草案的決定

1957年4月12日國務院全體會議第46次會議通過

國務院全體會議第46次會議批准國家經濟委員會提出的1957年度國民經濟計劃草案及其說明。國務院各部門和各省、自治区、直轄市應該按照1957年度國民經濟計劃，並且結合本部門、本地區的具體情況逐級分配下達並組織執行。

現在將同下達1957年度計劃有關的一些問題規定如下：

(一) 為了發揮各部和各省、自治区、直轄市在計劃執行中的主動性和積極性，各部和各省、自治区、直轄市人民委員會在分配國務院下達的計劃指標的時候，在生產方面屬於全國性銷售的產品可以在保證全國產、供、銷平衡和保證完成國家統一分配物資的調撥計劃的條件下進行適當調整；在基本建設方面在不增加投資和材料並且保證完成國家控制的主要項目和生產能力的條件下，也可以進行適當調整。季度和月度的計劃，可以由各部和各省、自治区、直轄市人民委員會根據具體情況，進行安排。

各部和各省、自治区、直轄市人民委員會在調整和下達計劃以後，應該立即將下達的計劃報送國務院備案，同時抄送國家計劃委員會、國家經濟委員會和國家統計局。

各省、自治区、直轄市人民委員會在調整和下達計劃以後，還應該將有關的部分分別抄送國務院各有关主管業務部門。

(二) 關於檢查計劃的依據：在檢查全國的、各部的和各省、自治区、直轄市的1957年度計劃完成情況的時候，凡由國務院控制和下達的指標，一律以國務院下達的計劃指標為依據；各部或各省、自治区、直轄市人民委員會對於所屬各單位的年度計劃完成情況的檢查，一律以各部或各省、自治区、直轄市下達的計劃指標為依據。

在檢查季度計劃的完成情況的時候，一律以各部或各省、自治区、直轄市人民委員會和所屬管理局或廳、局編制和批審的季度計劃為依據。

(三) 各省、自治区、直轄市手工業生產計劃，應該報送國務院備案，抄送國家計

划委員會、國家經濟委員會、中央手工業管理局和國家統計局。

糧食部關於1957年預付部分糧食、油料 統購價款工作的指示

1957年3月23日

糧食部門在1956年春夏間，對全國糧食、油料發放了約八億元預付價款，這對幫助農業社和農民解決生產上和生活上的困難，促進農業社的鞏固和發展，起到了一定的作用。但1956年發放預付價款工作，也存在不少嚴重的問題。主要是某些地方對預付價款的收回工作不夠關心，以致拖欠價款的現象相當嚴重。截至去年年底，尚有27.8%的預付價款沒有收回。這種情況，必須在1957年發放預付價款工作中堅決消除。

本部根據國務院1957年繼續對主要農產品進行預購的決定，結合過去預付價款的發放情況，特作如下指示：

(一) 1957年全國預付部分糧食、油料統購價款的總金額確定為六億三千五百三十五萬元，其中糧食為五億七千三百七十五萬元，油料為六千一百六十萬元。

(二) 預付價款的對象，必須是有糧食或油料交售任務的農業社（戶）。在發放時應以糧食「三定」的定購數字和去年油料預購數字為基礎，結合1957年糧食、油料增產計劃情況，按社進行估算分配。

(三) 預付部分糧食、油料統購價款的金額，糧食是按四百五十億斤總值的15%計算；油料（包括桐油）是按預購一百六十二萬噸總值的10%計算。各省、自治區、直轄市可以根據當地具體情況和要求，在平均不超過上述比例和下達預付金額的原則下，因地制宜的加以規定。對於受災嚴重的地區，預付價款的比例可大一些，非灾区預付價款的比例應該少一點，但灾区的預付價款必須同救災款嚴格劃分清楚。同時，在發放預付價款時，不得頂扣其他應收回的貸款和應交公債款。

(四) 預付部分糧食、油料統購價款可分兩次發放，在春耕前發放一批，中耕施肥以前再發放一批。鑑於今年春季物資供應的緊張情況，凡是能推遲到第二次或下半年發放

的，就不要在第一次或上半年發放。預付價款發放到農業社（戶）後，由農業社（戶）根據生產需要和社員經濟困難情況，恰當地分配使用。總之，預付價款的使用，既要保證生產上的需要，又要幫助農民解決生活上的困難。預付價款應按合同規定在糧食統購時扣回。如確因受災減產或其他特殊原因不能如期扣還的，應辦理轉期手續。

對於1956年預付價款沒有扣還清楚的農業社（戶），除災區可以在1957年農產品收穫後扣還外，其餘都必須約定期限如數歸還；在未歸還清楚以前，今年對他們不再發放或減少發放新的預付價款。

（五）在發放預付價款時，除廣泛深入地向農民宣傳預付價款的意義和目的外，並必須對農業社干部和農民進行履行合同的教育，認真簽訂農產品預購合同；具體手續由省、自治區、直轄市糧食廳、局規定。

（六）預付價款不向農民計算利息。

希各省、自治區、直轄市糧食廳、局迅即根據上述指示精神，結合當地情況，制定具體辦法下達執行。

糧食部關於加強菜籽統購工作的指示

1957年4月12日

菜籽收穫季節已屆，由於去年秋季油料收購不好，1956—1957年度全國購銷計劃雖然勉強平衡下來，但其中菜油的收購數量，要占整個收購任務的五分之一左右。因此，菜籽統購任務完成的好壞，對於緩和今年油脂緊張局勢，起着決定性的作用。各菜籽產區應將菜籽統購列為當前重點工作之一，積極發動職工，充分利用調高購價的有利因素，吸取去年秋季油料統購中有些農業社（戶）多留自榨、私賣而不管國家統購任務等教訓，並根據各地不同條件，因地制宜的定出切實可行的統購辦法，保證完成或超額完成菜籽統購任務。

關於油料統購任務，各地可根據本年3月27日國務院下達的關於目前油脂工作安排的指示附表中規定的收購指標，結合當地具體情況，提出菜籽統購任務，並報本部備案。

为确保菜籽统购任务的实现，特作以下几点指示：

一、迅速将任务下放到乡和农業社，繼續貫徹隨糧統購、統一宣傳、統一使用力量的原則，与夏粮统购工作密切結合，同时進行，并采取以社为單位統一交售。为保証統購任务实现和正确的貫徹政策，防止任务的畸輕畸重，各地必須配合有关部门，在菜籽統購前，深入摸清產量的底，以做到心中有数。

二、由于今年菜籽收購价調高幅度較大，菜油銷价調高幅度較小，有些農業社（戶）可能不願留自用量，在这样情况下，可以除留种外，全部收購進來，再進行供应。在有加工条件的地区，農民願留自用量的，仍可貫徹「二留」（留种、留自用量）政策。留用标准一般可保持去年水平，須防止提高留用标准而影响任务完成的偏向。

为鼓励農民積極交售并適當解决農民对餅肥的需要，在有購料退餅習慣的地区，可采取收購菜籽分期退还部分菜餅的办法。如当地加工条件較好，農業社要求交油留餅者，可在不影响整个加工原料的安排与及时完成任务和提高出油率的原则下，允許其以菜油抵交一部分統購任务。

三、菜籽商品性大、上市集中，各地应充分做好收購的准备工作。要大力展开宣傳，教育農民在收穫中要細收細檢，爭取顆粒还社；要合理地安排收購点、站，密切与農業社（戶）联系定期、定点交售，防止排隊挤售；沒有粮油机构的地区，可委托供銷社代購，并应防止因基層机构变更，造成農民無处交售的現象。此外，特別要做好保管工作，防止霉变損失。

四、認真貫徹按質論价的政策，是促進生產、保証完成統購任务的重要关键。各地应：选择并培养优良的驗質工作人員，正确評定等級，并按照不同品种分別擺出不同等級的質量样品；吸收有經驗的社干或老農共同評級，防止偏高偏低；对水雜过高不易保管的菜籽，要耐心說服農業社（戶）晒干揚淨，但不得借故拒收或随意压級压价。

五、在当前肥料缺乏和油脂供应緊張的情况下，估計今年菜籽上市后，部分農業社（戶）和商販，可能借口發展副業生產或企圖牟取高利，而出現私自开榨、套購油料、黑市售油等現象，造成市場混乱。因此，各地应加强油脂市場管理，并積極地配合有关部门对土榨的領導和管理，保証收購任务的順利完成。

以上几点，请迅速研究貫徹。

財政部關於召開勞模、積極分子及 先進生產(工作)者會議經費开支劃分的規定

1957年3月26日

自中央提出展開先進生產(工作)者運動以來，中央級和各省、自治区、直轄市的許多部門均召開了先進生產(工作)者會議。當時在會議費的开支方面，中華全國總工會、財政部於1956年5月25日曾頒發了關於召開勞模大會經費开支的規定。但在具體執行中，大部分省、市認為會議費不按會議性質劃分开支，完全由召開會議的部門負擔是不合理的。鑑於1957年預算很緊，各項支出指標削減很多，因此我們認為在开支方面必須貫徹中共中央關於精簡節約的号召，建立嚴格的會議審批制度，對會議的次數、人數、時間加以嚴格控制。對會議費开支劃分特作如下規定：

1、國務院及縣以上各級人民委員會召開的全面性的勞模、積極分子及先進生產(工作)者會議，其會議費和獎勵費均由行政費开支。

2、國務院及縣以上各級人民委員會所屬各部門召開的勞模、積極分子及先進生產(工作)者會議，其會議費和獎勵費按參加會議人員工作部門的性質及人員的多少劃分开支：參加會議的人員大部分為行政部門的，全部由行政經費开支；大部分為事業或企業單位的，全部由事業費或企業管理費（獎勵費列企業獎勵基金）开支。或以參加會議人員的多少按比例分攤。由中央各主管部門和各省、自治区、直轄市根據具體情況自行決定。

會議費和獎勵費由企業管理費及企業獎勵基金开支時，中央各主管部門召開的會議，在部集中掌握的企業獎勵基金或超計劃利潤分成經費中开支，抑由各企業分攤，中央級可由各主管部門決定，地方可由各省、自治区、直轄市有關部門自行決定。

3、企業、事業單位召開的勞模、積極分子及先進生產(工作)者會議，其會議費和獎勵費，事業單位列事業費开支，企業分別列入企業管理費和企業獎勵基金开支。

4、國務院及縣以上各級人民委員會所屬行政部門、企業、事業單位，委托工會代

為舉辦的勞模、積極分子及先進生產（工作）者會議，其會議費和獎勵費均由委託單位按照上述辦法开支。

本規定自文到之日起執行。其經費由預算开支的部分，均已包括在核定中央各部門、各省、自治区、直轄市今年預算指標內，由各部門、各省、自治区、直轄市自行安排。1956年5月25日中華全國總工會、財政部關於召開勞模大會經費开支的規定即行廢止。

財政部關於免征產制和進口的避孕用具與 藥品貨物稅及營業稅的通知

1957年4月2日

為了配合提倡節育、擴大避孕藥品和避孕用具的供應及照顧這些藥品、用具全面降價的措施，特規定自1957年4月1日起，免征產制和進口避孕用具（陰莖套、子宮帽）及各類專用于避孕的藥品（避孕油膏、避孕霜、坐藥）的貨物稅、工業環節的營業稅及進口的批發營業稅。至于商業單位銷售上述避孕藥品和用具的零售營業稅仍應照納。

城市建設部關於1957年在城市公用事業中 開展增產節約運動的指示

1957年4月8日

1956年城市公用事業的基本建設和生產管理有很大成績。對配合國家工業建設、工業生產和其他經濟、文化建設，對城市人民生活條件的改善，都起了重要作用。但也存在着不少問題。其中較突出的是公用事業的基本建設計劃安排不够妥當，某些新建工業城市的建設項目，沒有很好考慮設計、施工的條件和材料、設備供應的可能，計劃訂得偏大，要求較急。因而在施工過程中，開始設計圖紙趕不上，後來又材料、設備供應不

足，加以施工管理不善，以致工程進度較慢、質量較低、浪費較大，年度計劃沒有完成，某些給水、排水工程不能按期投入生產。在設計方面，有些工程的安全系数偏大，建築標準偏高，技術經濟定額偏寬，好大喜新，追求現代化、自動化，給材料、設備供應和施工帶來不少困難，提高了工程造價。對城市原有公用事業的生產管理未能充分發揮現有設備潛力，維修养护注意不够，設備利用率較低，原材料消耗較大，成本較高，事故較多，不少城市的供水和公共交通的緊張情況，還未得到应有的改善。

今年，國家對工業建設的規模和速度作了必要的調整。城市公用事業的建設和管理，也應適應着這種情況來部署自己的工作：凡為「下了馬」或推遲了的工業項目服務的公用事業建設項目，必須作相應的修改；凡必須配合工業建設的公用事業項目，則應集中力量去保證質量，保證進度，並抓緊工業建設進行休整的間隙，保證完成去年尚未完成的工程和第一個五年計劃中必須完成的工程；對今年將要投入生產的給水、排水工程積極做好新企業的生產準備工作；同時，還應抓緊時間為第二個五年計劃中的勘測、設計工作做好準備。各地必須按照勤儉建設、勤儉辦公用事業的精神，對今年的任務進行精打細算，妥善安排。在基本建設方面，必須按照首先滿足當前工業建設、工業生產、人民生活最急需然後考慮一般的原則去安排建設項目，合理使用投資，充分發揮投資效果。在設計方面，必須從我國現有經濟條件和人民生活水平出發，按照有無第一，先進與落後第二的原則，切實審查修改設計文件，使之既切合需要，又節約投資。施工管理方面，應在保證工程質量、保證工程進度的前提下，節約建築材料，提高勞動生產率，降低工程造價。在公用事業的生產管理方面，應根據社會需要和原材料可能，在保證質量和減少工傷事故的條件下採取有效措施，充分發揮潛力，增加生產和運營量，大力節約原材料和電耗、油耗，降低成本。為完成上述任務，特提出如下意見，請各地參照執行。

(一) 各省、自治區、直轄市公用事業的主管部門，應根據國家對工業項目調整後的情況、實際需要的緩急、國家投資的可能以及設計、材料、設備供應等情況，對原來列入本年度的建設項目進行仔細審查，妥善安排，使今年的計劃建立在充分可靠的基本上。凡是與當前工業建設、工業生產和人民生活極為重要的項目，或必須在今年完成的第二個五年計劃初期所必需的項目，應列於首位，集中力量加以完成。凡是國家削減或

推迟了的工業項目，為它服務的公用事業工程也應當相應地削減或推遲。應當縮小規模的，也應當堅決縮減。那些對工業建設、其他經濟文化建設和人民生活並不迫切需要的項目，應分別情況推遲建設。那些雖有需要，也有設計，但材料、設備供應不上，或投資不可能的，應列入預備項目，待有條件再進行建設。凡是可分期分段建設或由低級到高級逐步建設的給水排水、道路等工程，均應根據不同情況，妥善地安排建設期限，切不可不分緩急、不分步驟而企圖畢其功於一役。原有城市的道路，以加強養護維修為主，不要大量新建或翻修，不要為拓寬、打通、取直道路而大量拆遷民房。城市公共交通車輛，凡是可以用舊車體改裝、翻修的方法解決問題的，即不增購新車，凡是國內可以製造的，就不要向國外訂貨，以節省外匯和投資。凡是可以用改善經營管理、平衡設備、挖掘潛力的方法即可滿足需要的，就一律不新建。城市煤气企業，今年主要是維持現狀，巩固提高，不再發展。無論勘察、設計機構和施工、生產企業，都應徹底清查庫存，對清查出來的新舊材料和設備，應盡先加以利用，削減采購計劃，節約开支。

另外，經過妥善安排和精打細算地調整之後，如資金可能，設計和材料、設備有保證，經批准後可酌量增加一些沒有列入計劃但為工業生產和人民生活所迫切需要的新項目。

(二) 重新審查設計，切實修改設計。凡是列入今年建設的項目，不管已否開工，均應在不妨礙建設進度的條件下，實事求是地審查和修改設計，以便在保證工程質量、符合安全要求和適應實際需要的前提下，適當降低安全系數、建築標準和經濟技術定額，以節約工程造價和材料、設備、人力的消耗。對於公用事業的公共建築、住宅和附屬建築物，均應適當降低標準和定額。對那些因工業項目推遲，準備列入第二個五年計劃的公用事業建設項目的設計文件，也應及早組織力量，根據節約原則進行復審。對其中有關方案性、原則性的部分，更應重新進行技術、經濟比較，使之更加切合實際。對於準備設計的項目，應加強設計前的準備工作，搜集必要的經濟、技術資料，充分考慮我國當前的經濟條件和人民生活水平，反覆地進行研究、比較和計算，使設計方案達到經濟、合理、適用、安全的要求。

在審查修改設計文件時，應注意採取各種措施，節約金屬、木材和水泥，並尽可能做到就地取材。在審查設計文件的同時，還應抓緊對預(概)算的審查修改，凡估價偏

高、定額偏寬和取費標準偏大的，均應切實核減。

審查和修改設計的工作，應由各省、自治区、直轄市公用事業主管部門負責，主動向原設計單位提出要求，由設計單位進行。部屬設計機構所設計的給水、排水、防洪工程（包括國外設計）應主動地儘快地向有關省、自治区、直轄市提出修改意見，進行審查修改。正在進行施工的工程，設計單位應派設計人員，深入現場，進行審查和修改。

設計部門應與施工單位密切聯繫，設計部門在提交設計文件中，必須包括施工組織設計，並向施工單位進行技術交底。在工程施工過程中，還應加強設計監督工作，幫助解決設計技術問題。

此外，為了給第二個五年計劃做好準備，還應提前勘察、設計年度。尤其是勘察工作更應提前，給設計創造條件。勘察工作當前的主要任務是建立計劃管理和技術管理，實行經濟核算，合理調配人力、物力，嚴格掌握勞動和材料消耗定額，提高勘察質量，降低成本，同時，對已有的勘察資料，應盡量整理利用，減少不必要的重複勞動，以節約勘察費用。

（三）加強施工管理，提高施工技術水平，在保證工程質量的條件下，大力節約建築材料，提高勞動生產率，加速工程進度，降低工程成本。為此，就要妥善地安排年度施工計劃，合理調整施工力量，嚴格按照設計圖紙、預算、材料、設備的供應時間和施工技術、設施的條件，周密安排施工進度，把今年的施工任務建立在充分可靠的基礎上。凡具備開工條件的，應爭取及早開工；開工條件不具備的，應積極創造條件。既要反對消極等待，也要糾正不顧條件，硬性規定開工竣工日期的作法。

在年度施工計劃大體確定之後，就必須抓緊單項工程的施工組織、施工設計和季度、月度計劃的安排，並及時檢查計劃的執行程度，爭取均衡施工，減少窩工、搶工的不正常現象。

切實保證工程質量，是最大的增產節約，任何的返工都是很大的浪費。因此，必須防止單純追求進度忽視工程質量的偏向發生。必須制定和推行保證工程質量的技術組織措施，建立和健全施工責任制，認真貫徹施工技術操作規程，加強質量檢查制度，特別要注意隱蔽工程的技術檢查，並及時做好工程驗收工作。

為了降低工程成本，必須在保證工程質量的前提下，採取各項技術措施節約建築材

料；必須改善材料管理工作和材料的保管、加工、預制工作，降低材料成本和運輸費用，減少材料的搬運和損耗率；貫徹經濟核算制和精簡管理機構，降低施工管理費用，降低行政开支；合理地安排和使用各項臨時設施，加強機械設備的养护和檢修工作，減少間接費的开支。各地施工管理部門，應根據中共中央提出的至少降低建築成本百分之五的要求，制定本單位的具体指标和措施計劃。

為了克服道路、管綫工程中由於缺乏統一安排而發生的先修后拆、此修彼拆的嚴重浪費現象，建議各地人民委員會加強對城市建設的管理，做好工業區和住宅區地上地下的管綫綜合設計，將施工地區的道路和地上地下的管綫工程，進行統一安排，合理規定施工順序，加強施工中的檢查工作。各項工程的施工部門，必須主動配合，糾正那種不顧整體、各行其是的作法，以減少浪費。

(四) 加強城市公用事業企業的經營管理，充分發揮潛力，在提高服務質量和保證安全生產的前提下，增加生產，節約原材料，降低生產成本。為此，必須按照黨委領導下廠長(經理)負責制的原則，改善企業的領導，擴大企業民主，充分走群眾路線，動員與組織職工開展群眾性的增產節約運動；加強計劃管理和技術管理，根據社會需要和原材料可能，保證質量，增加生產和運營量，以緩和公用事業的緊張情況。自來水企業應加強水源防護和水質檢驗工作，保證水的質量，加強調度，保證服務水壓。煤气企業應保證煤气產品的熱量和服務壓力。無論自來水企業和煤气企業，都應充分發揮潛力，平衡設備，改善薄弱環節，提高設備利用率，擴大產量和服務面。公共交通企業應提高車輛、船只的完好率和行駛速度，對職工加強安全運轉和提高服務質量的教育工作。並在當地黨、政的領導和支持下，調整機關、學校、企業的上下班時間，適當錯開休息日，合理調整職工居住地區，集中使用當地機關、企業的車輛，以及增添部分車輛，加掛拖車，改進調度等辦法，緩和高峰負荷。所有這些企業，都應加強機械、設備和車輛的檢修、保養工作，努力縮短檢修時間，提高檢修質量。

節約原材料和降低生產用電、用油、用水的消耗是公用事業企業的一項重要任務。自來水企業應採取有效措施，合理使用制水藥劑，減少自用水量，節約動力，降低漏損水量，1957年電耗應在現有基礎上平均降低5—10%，漏損水率應從現有平均漏量10%的基礎上降低到5%。煤气企業應大力節約原煤消耗，提高出品率，努力減少煤气漏失

率。公共交通企業应切实降低燃料消耗和輪胎磨耗，節約油料和动力消耗，努力減少故障率。城市的道路、桥梁、排水和公園綠地等，虽然是非生產性事業，也应加强管理和养护工作，降低管理費用，减少維护消耗，節約經常开支。所有公用事業企業，都应当在保証質量的条件下，廣泛采用代用材料，就地取材，充分利用工業副產品、旧料、次料、廢料和閑置器材，以开辟原料和器材的新來源。

此外，自來水和煤气企業，还須做好宣傳工作，动员工業企業、机关、学校和居民群众，大力節約用水和節省煤气。

最后，各地公用事業的主管部門和設計、施工、生產管理單位，必須善于取得当地党委和人民委員會的領導，充分發动群众，坚决依靠群众，把自己的工作放在党的坚强領導和監督之下，放在职工群众的積極支持之下，以保証增產節約运动的健康發展。

衛生部關於注意農村婦女少年劳动保护、 加強幼衛生宣傳和做好托兒組織 保健工作的通知

1957年4月2日

1955年冬1956年春農業合作化高潮以來，全國各地農村婦女積極投入了生產。由于缺乏經驗及缺乏妇女衛生知識，忽視了对妇女社員生理特点的照顧，因而發生流產、早產、子宮脫垂等妇科病，嚴重危害妇女健康，甚至發生伤亡事故。兒童因無人照顧，造成跌傷、淹死；農忙托兒組織因保育人員缺乏衛生知識，因而傳染病流行，如浙江省慈谿縣五洞閘農業社托兒所，去年春耕时，一部分孩子得了麻疹，并有个別死亡，使托兒所解散，社內由于勞力不足，又向鄰社借了一百多工，这說明托兒組織的建立不僅为了保証兒童的安全与健康，还关系着社的增產任务的完成。

去年夏秋以來，各地党政領導針對上述情况，曾由人民委員會發出重視農村妇女劳动保护的指示，或由衛生廳与省妇女联合会發出联合通知，故去年下半年危害妇女兒童

健康与生命安全的事故已逐漸減少。目前又屬農忙季節，特提出以下几点意見，供參考：

一、依靠党政領導與婦女聯合會、青年團、科學普及協會、紅十字會等組織的密切配合，發揮農業社、生產隊骨幹、接生員、保健員、婦女干部等力量，大力宣傳婦女少年的劳动保护知識，避孕和育兒知識。

二、在开展婦女少年劳动保护的同时，要注意推廣新法接生，注意孕期衛生，適當解決接生員的裝備與報酬，巩固及提高現有的接生員，減少孕產婦女的疾病和傷亡；保障婦女嬰兒的健康。在訓練、復訓與經常性的輔導接生員時，應增加避孕知識、避孕方法，發揮接生員的力量，來進行廣泛的節育知識宣傳。

三、為了解農業劳动對農村婦女健康與疾病的关系，各省可根據條件，組織醫學專家，深入農村進行一些典型調查，作為提出婦女參加勞動生產如何照顧她們健康的依據。

四、加強托兒組織的衛生保健工作：充分發動農村各種醫務衛生力量（如衛生所，鄉、農業社保健站，聯合診所等）和取得鄉、農業社、婦女聯合會干部的支持，努力改善托兒所的衛生狀況，做好受托兒童的保健工作。為此，應注意如下幾點：

1、托兒所房屋的選擇：充分利用農村現有條件，盡量選擇地面干燥、通風良好及向南的房屋，並注意周圍環境的清潔及安全。

2、受托兒童及保育人員的身体健康檢查：利用農村及農業社醫務力量，對受托兒童及保育人員進行身體檢查（在技術條件差的地區應以詢問既往病史為主）。凡檢查出患有傳染病的兒童應暫緩入所，設法個別寄託；有傳染病的保育人員則不應擔任保育工作。

3、簡單保健制度的訂立，包括以下各項內容：（1）晨間檢查：凡兒童入所時，發現有發燒、拉稀或其他不適情況，應該立刻隔離，如果所內無法隔離，則應說服母親把病兒帶回家或請人個別照顧，以免把病傳染給所內其他兒童；（2）保持室內外的清潔；（3）不隨地大、小便；（4）定期喂奶、吃飯、喝開水，按時午睡、戶外活動；（5）飯前洗手，飯後洗手擦嘴；（6）常剪指甲、頭髮，常洗澡，勤換洗衣服；（7）不給孩子吃生冷及骯髒腐壞的食物；（8）注意孩子的安全。

为了做好此項工作，必須爭取在托兒所开办前，首先对保育人員進行兒童衛生知識的訓練，以后亦应依靠当地医务人员、紅十字会等群众干部建立經常的業務學習和業務輔導制度，以逐漸提高保育人員的業務水平，改進托兒所的工作。

國務院批轉劳动部关于精簡時 辭退人員問題的兩點意見的報告的通知

1957年3月30日

國務院同意劳动部关于精簡時辭退人員問題的兩點意見的報告。報告中提出的兩點意見是可行的。現在發給你們，希即參照執行。

劳动部关于精簡時辭退人員問題的兩點意見的報告

1957年3月16日

自从國務院和中央通知指示凍結編制、停止擴充機構和增加人員，及必須合理調整和精簡現有的機構和人員以來，各部門、各地區在控制人員增加和精簡多余人員方面，已經或正在採取一些措施，并且已經獲得一些顯著的效果。但是在執行中，有些企業、事業、機關未按照中央所指示的對於被精簡人員必須做好安置，否則不允許裁減的原則辦事，任意解雇職工，這些人頗多怨言。此外，企業對於多余的臨時工人，現在已在根據國務院通知的精神陸續辭退，這是必要的。但是有些單位在辭退臨時工的時候，不做必要和可能的安排，解釋教育工作也做得不夠，并且不注意區別家居城市的臨時工與家居農村的臨時工，某些長期臨時工與一般臨時工的不同情況，草率處理，也引起了一些事端。

以上這種情況，一定要設法改善，否則就會妨礙精簡政策的正確貫徹執行，會給今年的勞動力安排造成更大的困難，還可能會引發一些本來可以避免的混亂現象。為此，我們特提出以下意見：

一、企業、事業、機關編余的人員，應設法在企業、事業、機關內部或部門之間調劑安置工作，一時無工作的，可組織他們學習（政治理論學習或文化學習，人數少的單位可以聯合組織），或組織他們從事機關生產（如養豬、種菜等等），待機分配工作，不得任意辭退。有充足理由必須辭退職工時，須得到基層工會的同意，並報當地勞動部門備案。已經辭退而辭退不當的，應由原單位負責安置。試用人員已經超過試用期的，除確實有充分理由無法錄用者外，不得因尚未履行轉正手續而借故辭退，多余時應同樣按編余人員處理。

二、雇用臨時工均須按照國務院的規定訂立合同（已經雇用而沒有簽訂合同的，應該補訂合同），合同期滿，應予辭退；如因工作需要，有些臨時工須繼續雇用時，可按月續訂合同。辭退的臨時工家居農村而城市中一時又不需用的，應該向他們進行充分的解釋教育工作，動員他們還鄉生產。辭退家居城市的臨時工的時候，原單位應該會同勞動部門盡量設法另給安排適當的工作（如調給其他需用臨時工的單位）；如果暫時沒有工作，生活困難的應由民政部門適當救濟。對於雇用時間已經相當長的臨時工（即所謂長期臨時工），他們和所在單位往往已經有了連續一、二年甚至三、五年的工作關係，他們還享受到正式職工所享受的某些待遇，他們在感情上也已經把自己算做是所在單位的人，因此，對於這類臨時工，如果未有適當安置（例如另外安排工作或者可以回鄉生產），就不宜辭退。

以上意見如屬可行，請批轉各部門，各省、自治區、直轄市按照辦理。

國務院命令

(不另行文)

1957年3月26日國務院全體會議第43次會議通過，任命：

張鵬圖、甘祠森為監察部部長助理，張白水為監察部商業監察局局長，蔡毅為監察部公民控訴處理局局長，曹登益為監察部公民控訴處理局副局長；

耿達為國家建設委員會設計計劃局副局長，吳光裕為國家建設委員會城市建設局副局長，翟穎為國家建設委員會區域規劃局副局長；

張文通為糧食部辦公廳主任，梁竹航為糧食部計劃統計司司長，朱竟之為糧食部市鎮供應司司長；

楊伯亞為商業部會計局副局長；

王興讓、張永勵、劉卓甫為城市服務部副部長，顧紹雄、戴冀農、王文波、黃涼塵、鄭伯克為城市服務部部長助理；

丁克堅為對外貿易部辦公廳副主任，康利為對外貿易部綜合計劃局副局長，廖体仁為對外貿易部商品檢驗全局副局長，趙重德為對外貿易部出口局副局長，衣欽堂為對外貿易部第一局局長，李新農為對外貿易部第四局副局長，王東年為對外貿易部技術合作局局長；

郭士俊為冶金工業部行政司司長；

梁膺庸、肖桂昌、張珍為化學工業部副部長，李蘇、鍾平、李超伯為化學工業部部長助理，李超伯為化學工業部計劃司司長；

駛原野為建築材料工業部設計司司長；

劉鼎為第二機械工業部副部長；

鍾子云為煤炭工業部副部長；

南竹泉為建筑工程部基本建設司司長；

鄒家尤為地質部經濟計劃司司長，劉韵為地質部礦產資源司副司長，燕登甲為地質

部技術司副司長；

蔡承祖为紡織工業部辦公廳副主任，劉持鈞為紡織工業部生產技術司副司長，謝紅勝、范澄川、丁修為紡織工業部紡織科學研究院副院長；

趙一陶、邢駿、徐進為鐵道部太原鐵路管理局副局長，席道宣為鐵道部錦州鐵路管理局副局長；

孔祥禎為交通部副部長，李華彬為交通部天津港務局副局長；

張進先為郵電部郵政總局副局長，徐敏庄為郵電部長途電信總局副局長，于淳、邱正為郵電部機要郵政局副局長，黃奕棋為郵電部工程管理局副局長；

張紀光為林業部部長助理；

王善玲為勞動部工資局副局長，武元晉為勞動部勞動經濟科學研究所副所長；

方君壯、王本珍、王炎之、王雨亭、王紀元、王源興、毛齊華、尤揚祖、盧心遠、
劉瑞龍、喬培新、陳其璣、陳曼云、陳曾固、陳嘉庚、李云揚、李嘉人、李維新、邵力子、
吳益修、沈茲九、蘇惠、官文森、周錚、周康民、羅理實、金仲華、鄭鉄如、洪絲
絲、連貫、郭瑞人、夏衍、高明軒、黃潔、費振東、張殊明、張干承、張楚琨、張林
池、張燦明、彭光涵、楊春松、楊靜桐、楊章熹、雷沛鴻、雷任民、趙昱、蔡廷鑑、顏
子俊、蕭林、蟻美厚為華僑事務委員會委員；

趙繼昌為中華人民共和國駐德意志民主共和國大使館商務參贊；

周發岐為北京工業學院副院長；

孔祥林為外交學院副院長；

胡毅為河北天津師範學院院長，朱星、李化度為河北天津師範學院副院長；

韓溫冬、賀洪濤為石家庄師範學院副院長；

盧金堂、張泊生、張重一為河北北京師範學院副院長；

張連桂為河北農學院副院長；

木倫為內蒙古醫學院院長；

于天放為哈爾濱師範學院院長，史文生、陸輝為哈爾濱師範學院副院長；

楊俊生為上海造船學院副院長；

李來榮為福建農學院院長；

刘瑞霖为江西师范学院院長；

李贻贊为北京市商業局副局長，韓作黎为北京市教育局副局長；

婁凝先为天津市人民委員會秘書長，李士曾、韓雁北为天津市人民委員會副秘書長，李英杰为天津市民政局副局長，樊青典为天津市公安局局長，李華生为天津市經濟計劃委員會主任，李周行、顧柱、赤明为天津市經濟計劃委員會副主任，郭澤長、曹奇为天津市水產管理局副局長，陈宝玉、盧占魁为天津市農林水利局副局長，張映雪为天津市文化局副局長；

王克为上海市劳动局局長；

申存華、王世清为山西省儲備物資管理局副局長，高云山为山西省民政廳副廳長；

宋振鼎为內蒙古自治区建設委員會主任，張秀成为內蒙古自治区建設委員會副主任，任建斌为內蒙古自治区工業廳副廳長，陳那筭巴圖為內蒙古自治区畜牧廳副廳長，高化民为內蒙古自治区劳动局局長，韓明正为內蒙古自治区劳动局副局長，包正为內蒙古自治区衛生廳副廳長；

馬世芬、晏璐莎、阿英嘎为遼寧省民族事务委員會副主任，徐东、宋恩慶为遼寧省城市建設局副局長，溫春田为遼寧省統計局副局長；

夏新生、張玉成、罗旭文为吉林省公安廳副廳長，孔祥林为吉林省交通廳副廳長，金力靜为吉林省劳动廳廳長，陳澤世、姬樹臣、項干城为吉林省劳动廳副廳長，張志良为吉林省物資供应局副局長；

高江为陝西省人民委員會副秘書長，段文义为陝西省人民委員會人事局副局長，刘鐘諧为陝西省水利局副局長，常远亭、薛占財为陝西省水土保持局副局長；

王治邦、陈平波为甘肅省計劃委員會副主任，党國棟、馬樹兴为甘肅省財政廳副廳長，羅楓为甘肍省工業廳副廳長，趙崇德、遇生智为甘肍省商業廳副廳長，朱友銘为甘肍省交通廳副廳長，牟建章为甘肍省城市建设局副局長，馬宜超为甘肍省統計局局長，郝耀为甘肍省气象局局長；

謝高峰为青海省民政廳廳長，廖靄庭为青海省商業廳副廳長；

田仲为新疆維吾尔自治区人民委員會秘書長，牙生·胡达拜尔地、何銳为新疆維吾尔自治区人民委員會副秘書長，賀头元、阿力夫为新疆維吾尔自治区公安廳副廳長，巴

衣扎科夫·阿曼士尔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监察廳廳長，��耀明、梅合買提·司馬义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监察廳副廳長，哈斯木·帕尔沙由夫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委员会人事局局長，張勁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計劃委員会副主任，沙依托夫·買合木提、木塔里甫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財政廳副廳長，高燕先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商業廳廳長，李澤民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交通廳副廳長，阿不都热西提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統計局副局長，阿不都热合滿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劳动局副局長，買買提明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農業廳廳長，薛益、牙合甫阿吉、木沙肉孜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農業廳副廳長，呼思恭、苏史青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業廳副廳長，陈实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水利廳廳長，王鶴亭、馬吉提·阿克毛拉由夫、哈吾力·吐尔遜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水利廳副廳長，吐尔遜·阿塔吾拉、刘燕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畜牧廳副廳長，司地可夫·恰爾其別克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荒地勘測設計局副局長，阿不都热衣木·伊敏諾夫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專員公署專員，烏買尔·阿不都拉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克苏專員公署專員，秦耀中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哈密專員公署專員；

武思平为山东省民政廳副廳長，侯錚石为山东省公安廳副廳長，梁度世为山东省司法廳副廳長，孙華生为山东省財政廳副廳長，遂子玉为山东省水產局局長；

許海濤为江苏省手工業管理局局長，許靖黎、張在善为江苏省体育运动委員会副主任，王鹏为江苏省鎮江專員公署專員，楊明为江苏省苏州專員公署專員，祁廣亞为江苏省鹽城專員公署專員；

林汝南为福建省教育廳廳長；

張旺午为湖北省人民委員會秘書長，安东泰为湖北省人民委員會副秘書長，古博为湖北省民政廳副廳長，趙厚甫为湖北省糧食廳副廳長，田英、苏涌、秦育之为湖北省商業廳副廳長，江炳灵为湖北省公路廳廳長，李文、何能云为湖北省公路廳副廳長，陈英为湖北省內河航运管理局局長，冀晨唏为湖北省農業廳廳長，戴今生为湖北省教育廳副廳長，石源为湖北省恩施專員公署專員；

張士林为湖南省人民委員會人事局副局長，成華为湖南省航运廳副廳長，陈曦为湖南省文化局局長，毛華初为湖南省教育廳副廳長，張德隆、刘先达为湖南省体育运动委員会副主任；

徐光远为江西省財政廳廳長；

賈秀新为廣东省財政廳副廳長，陳應中为廣东省統計局局長；

謝王崗为廣西省城市建設局局長，田克为廣西省城市建設局副局長；

張萍为貴州省財政廳廳長。

免去：

劉杰的國務院第三辦公室副主任的职务；

曾山的國務院第五辦公室副主任的职务；

李超伯的國家統計局副局長的职务；

張白水的監察部第三司副司長的职务，蔡毅的監察部公民控訴處理局副局長的職

務；

胡明、張有萱的國家計劃委員會委員的职务，劉明夫的國家計劃委員會商業計劃局局長和對外貿易計劃局局長的职务；

梁膺庸的國家建設委員會委員的职务，孫力余的國家建設委員會辦公廳主任的職務；

史敏的糧食部辦公廳主任的职务，周康民的糧食部供應司司長的职务；

王興讓的商業部副部長的职务，戴冀農的商業部部長助理和第四局局長的职务，呂謙的商業部物價局副局長的职务；

王久敬、趙繼昌的對外貿易部辦公廳副主任的职务，白向銀的對外貿易部第一局局長的职务，王東年的對外貿易部技術合作局副局長的职务；

周建南的第一機械工業部部長助理的职务；

劉鼎的第二機械工業部部長助理的职务；

劉向三、鍾子雲的煤炭工業部部長助理的职务；

劉杰的地質部副部長的职务，劉偉、雷榮天的地質部部長助理的职务，鄒家尤的地質部財務會計司司長的职务，劉鈞的地質部計劃司副司長的职务，燕登甲的地質部地質礦產司副司長的职务；

焦善民的建筑工程部部長助理的职务，南竹泉的建筑工程部基本建設司副司長的職務；

劉持鈞的紡織工業部天津紡織管理局副局長的职务，謝紅勝的紡織工業部東北紡織管理局副局長的职务；

羅叔章的劳动部副部長的职务；

衣欽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駐蘇維埃社会主义共和國聯盟大使館商务參贊的职务；

王潤生的中華人民共和國駐德意志民主共和國大使館商务參贊的职务；

李繼之的河北师范学院院長的职务，胡毅的河北师范学院副院長的职务，賀洪濤的河北师范学院院長助理的职务；

江一真的福建農学院院長的职务，李來榮的福建農学院副院長的职务；

劉瑞霖的江西师范学院副院長的职务；

李耕濤的天津市人民委員會秘書長的职务，婁凝先的天津市人民委員會副秘書長的职务，万曉塘的天津市公安局局長的职务，樊青典的天津市公安局副局長的职务，郭茂桐的天津市民政局副局長的职务，李華生的天津市計劃委員會主任的职务，李周行的天津市計劃委員會副主任的职务；

金學成的上海市人民委員會副秘書長的职务，陳庭槐的上海市公安局副局長的职务，洪澤的上海市劳动局局長的职务，王克的上海市劳动局副局長的职务；

馮照希的內蒙古自治区人民委員會人事局副局長的职务，韓是今的內蒙古自治区交通廳副廳長的职务，宋振鼎的內蒙古自治区林業廳廳長的职务，李斌三的內蒙古自治区劳动局局長的职务；

陸輝的黑龍江省教育廳副廳長的职务；

金力靜的吉林省劳动局局長的职务，陳澤世、姬樹臣、項干城的吉林省劳动局副局長的职务；

趙國卿的陝西省延安專員公署專員的职务；

• 葛士英的甘肅省統計局局長的职务，韓佐的甘肅省气象局局長的职务；

許尚志的青海省民政廳廳長的职务，謝高峰的青海省民政廳副廳長的职务；

扎克洛夫的新疆維吾爾自治区人民委員會秘書長的职务，劉奮生的新疆維吾爾自治区監察廳廳長的职务，扎克洛夫的新疆維吾爾自治区人民委員會人事局局長的职务，劉耀明的新疆維吾爾自治区人民委員會人事局副局長的职务，阿不都哈米提·哈吉也夫的

新疆維吾爾自治区商業廳廳長的职务，高燕先的新疆維吾爾自治区商業廳副廳長的职务，涂治的新疆維吾爾自治区農業廳廳長的职务，王鶴亭的新疆維吾爾自治区水利局局長的职务，馬吉提·阿克毛拉尤夫的新疆維吾爾自治区水利局副局長的职务，牙生·胡大拜爾地的新疆維吾爾自治区文化局局長的职务，安尼瓦爾·漢巴巴的新疆維吾爾自治区教育廳廳長的职务，庫爾班諾夫的新疆維吾爾自治区阿克蘇專員公署專員的职务，沙衣托夫·買合木提的新疆維吾爾自治区莎車專員公署專員的职务，張家樹的新疆維吾爾自治区哈密專員公署專員的职务；

鄭士魯的江苏省鹽城專員公署專員的职务，高俊杰的江苏省鎮江專員公署專員的职务，錢崗的江苏省南通專員公署專員的职务；

李毅的福建省閩侯專員公署專員的职务，楊柳的福建省建陽專員公署專員的职务，賴德明的福建省永安專員公署專員的职务；

王海山的湖北省人民委員會秘書長的职务，江炳靈的湖北省交通廳廳長的职务，李文的湖北省交通廳副廳長的职务，夏世厚的湖北省農業廳廳長的职务，冀晨啼的湖北省農業廳副廳長的职务；

毛華初的湖南省林業廳副廳長的职务，魏猛克的湖南省文化局局長的职务，陳曦的湖南省体育運動委員會副主任的职务；

梁達山的江西省財政廳廳長的职务，徐光遠的江西省財政廳副廳長的职务；

鄒瑜的廣東省公安廳副廳長的职务，陳應中的廣東省統計局副局長的职务，魏南金的廣東省汕头專員公署專員的职务；

曹登益的四川省公安廳副廳長的职务；

張萍的貴州省財政廳副廳長的职务。

国务院总理 周恩來

1957年3月26日

中華人民共和國
國務院公報

1957年第17号（总号：90）
1957年4月25日出版

編輯・出版：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秘書處
發 行：郵電部北京郵局

1957年4月第1次印刷：1—41,050冊
全年定价：4.5元